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出售完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17 年 7 月 4 日、2017 年 7 月 2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 2017 年第六次会议、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修订稿）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情请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

2017 年 11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1），截至 2017 年 11 月 17 日收盘，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雄韬股份（股票代码：002733）股票 1,270,500 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24,353,538 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19.168 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29%。本次员工持股购买完成后，购买的公司股票按照规定予以锁定，锁定期为 12 个月，即 2017 年 11 月 20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在实施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不存在任何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的行为。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工作

截至本公告日，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公司股票 1,270,500 股已全部出售完毕，占公司总股本的 0.3629%。根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的有关规定，后续将进行相关资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并终止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特此公告。

深圳市雄韬电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26 日